公司代码:600398　　公司简称:海澜之家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7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7.16%，2026年半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澜之家	600398	凯诺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勇	薛丹青
电话	（0510）86121071	（0510）86121071
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华士镇	江苏省江阴市华士镇
电子信箱	600398@hiacom.cn	600398@hia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1,656,108,542.31	34,051,009,683.98	-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23,110,384.38	18,322,416,644.35	-2.7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419,761,041.69	11,566,068,306.64	7.38
利润总额	1,875,031,182.84	2,030,877,817.98	-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7,862,698.00	1,580,421,504.67	-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7,274,833.19	1,566,301,767.61	-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6,702,192.86	2,717,503,524.15	-2.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9	8.95	减少0.8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6.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0,2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77	1,765,971,703	0	质押	875,000,000
荣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06	1,107,604,228	0	无	0
江阴恒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95,515,713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8	80,546,721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23	59,310,445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9	33,172,872	0	无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睿郡稳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8	27,907,835	0	无	0
中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	未知	0.54	25,815,700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1	24,519,763	0	无	0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48	23,0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与荣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上述其他股东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6－024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430,564,388.09元。经公司第十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4,802,770,29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96,747,979.92元（含税），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7.16%。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盈利水平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与未来发展规划，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盈利能力、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6－023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十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共计21,966.37万元，本期转销24,161.48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
1	存货跌价准备	22,868.38	24,161.48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3.46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18.47	
合计		21,966.37	24,161.48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原则:

针对存货分类中的原材料、在产品、定制服装类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公司以所生产的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中，对于附可退货条款的可退货库存商品，由于公司可以按照成本原价退还给供应商，因此，公司对该类存货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附不可退货条款的不可退货库存商品，公司于每个会计期末根据该类商品的预计市场售价，减去至出售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与其账面成本进行比较，来确定每个会计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

2026年上半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2,868.30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24,161.48万元。

（二）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利息;应收股利;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6年上半年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83.46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618.47万元，合计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901.93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上半年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21,966.37万元，本期转销24,161.48万元，上述因素将增加公司2026年上半年利润总额2,195.11万元。

四、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及财务状况。

（二）董事会的意见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能够公允地反映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6－022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3日通过书面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立宸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转销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6－025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准则解释第20号》）的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时间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19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20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应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相关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会计政策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会计政策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准则解释第20号》要求执行。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会计政策仍根据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皇氏集团	股票代码	0023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淼棣（代行）	李宇鸣
办公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电话	0771-3211086	0771-3211086
电子信箱	luryhby@126.com	luryhby@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25,660,298.19	906,148,825.44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556,466.91	-5,767,163.89	-53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964,000.41	-22,566,127.38	-13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799,150.74	-66,650,756.06	183.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47	-0.0069	-547.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47	-0.0069	-547.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2%	-0.62%	减少7.2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08,247,848.63	4,337,706,565.66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9,658,342.90	485,698,911.92	-9.4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淼棣	境内自然人	26.87%	215,323,398	161,492,541	不适用	0
杨浩	境内自然人	1.40%	11,679,400	0	不适用	0
钟晓晓	境内自然人	0.95%	7,886,274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81%	6,758,731	0	不适用	0
邓周权	境内自然人	0.67%	5,597,599	0	不适用	0
广西贵阳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5,028,900	0	不适用	0
曹其文	境内自然人	0.54%	4,514,200	0	不适用	0
王杏辉	境内自然人	0.43%	3,543,999	0	不适用	0
何海燕	境内自然人	0.41%	3,380,220	2,535,165	不适用	0
陈启良	境内自然人	0.40%	3,328,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黄淼棣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不详，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杨浩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28,8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1,350,6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679,400股。 2.公司股东王杏辉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43,999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43,999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稳定经营，具体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详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黄淼棣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4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次担保含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2026年8月12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为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议案》，预计2026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公司及子公司为产业链供应商、广西地区内的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及个体合作养殖户等主体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365,985.00万元，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审批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08,5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67,305.00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产业链供应商提供担保的有效期为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预计的担保方或被担保方还包括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上述担保额度及期限内，可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5月26日、2026年7月28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关于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业集团”）、皇氏广西贺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公司”）、广西皇氏甲天下奶水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奶水牛公司”）、广西皇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园公司”）、皇氏阳光（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氏新能源”）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共同为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皇氏”）向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3,000万元、3,8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是公司及子公司共同为同一担保对象的同一笔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

（二）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波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宁波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下属子公司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在线”）、浙江必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耀网络”）向中行宁波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2,000万元、1,000万元。

（三）为充分发挥公司作为龙头企业在乡村振兴中的带领作用，积极践行在广西推广“政府+合作社+龙头企业+银行+保险”的“村企共养社乡牛”特色奶牛合作共养社模式，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出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因采购奶牛及饲料而向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每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均为245万元，合计人民币2,695万元。

上述担保均在公司股东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占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11%,间接持股89%	64.92%	6,800.00	13.89%	否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69.62%	2,000.00	4.08%	否
	浙江必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100%	81.11%	1,000.00	2.04%	否
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	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出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	-	2,695.00	5.50%	否

注:公司及子公司共同为同一担保对象的同一笔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

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0,056.78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8,493.22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6,241.26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81,063.74万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3,142.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8,528.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8,460.00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1,056.78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7,493.22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5,041.26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72,263.74万元;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3,142.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28,528.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835.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5,625.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5日
2. 注册地点: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3. 法定代表人:谢秉璐
4.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5. 主营业务:乳制品生产与销售等。
6.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占比1%，乳业集团持股占比99%。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0,085.11	201,772.67
负债总额	127,403.87	131,981.6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5,307.78	79,580.18
流动负债总额	121,166.21	130,307.22
净资产	72,681.24	69,791.04
	2026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229.09	85,920.01
利润总额	3,111.91	921.36
净利润	2,890.19	973.67

9.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广西皇氏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乳业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广西皇氏100%的股权。
10. 信用状况:广西皇氏信用等级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9年8月11日
2.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柳街道福康大厦1号11－1－16室
3. 法定代表人:董西春
4.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5. 主营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呼叫中心等。
6.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占比100%。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873.28	35,068.95
负债总额	25,198.11	24,190.3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200.00	5,1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5,198.11	24,190.39
净资产	10,675.17	10,868.65
	2026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8,096.58	15,988.86
利润总额	-223.76	-2,236.29
净利润	-193.48	-1,435.92

9.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完美在线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完美在线100%的股权。
10. 完美在线信用等级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浙江必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0年7月9日
2.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高新区翡翠湾10、30号018幢1－1－1
3. 法定代表人:董西春
4.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5. 主营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等。
6. 股权结构:完美在线持股占比100%。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69.63	9,071.44
负债总额	8,024.32	7,279.2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	1,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024.32	7,279.29
净资产	1,845.31	1,792.15
	2026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8.66	2,004.24
利润总额	38.83	-429.47
净利润	53.16	67.16

9.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必耀网络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完美在线的全资子公司，完美在线持有必耀网络100%的股权，公司间接持有必耀网络100%的股权。
10. 必耀网络信用等级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出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1. 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出山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彩村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宏塘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高麓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吉林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葵花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毛塘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大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木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文武村集体经济组织、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周山村集体经济组织。
2. 主营业务:集体资产经营与管理、集体资源开发与利用、农业生产发展与服务、财务管理与收益分配等。
3. 机构类型:均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上述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均无涉及的或有事项。
5.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上述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6. 上述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乳业集团、贺州公司、奶水牛公司、产业园公司、皇氏新能源与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皇氏广西贺州有限公司、广西皇氏甲天下奶水牛开发有限公司、广西皇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皇氏阳光（广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科技支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6,800万元
5. 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6. 担保期限: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公司与中行宁波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必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本金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000万元、1,000万元
5.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最高额保证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依据上述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6.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公司与中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
3. 债务人/被担保人: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出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
4.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本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695万元
5.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最高额保证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依据上述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6.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 本次担保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鉴于公司与来宾市兴宾区桥巩镇出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等11户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开展“村企共养社乡牛”的特色合作共养社计划，在合作共养期间，授权委托公司开展奶牛养殖、配种、鲜奶销售等业务，由公司负责对奶牛进行养殖、配种、经营管理、市场化销售（包括鲜奶销售、奶牛生